

证券代码：300581

证券简称：晨曦航空

公告编号：2016-002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晨曦航空，证券代码：300581）交易价格于2016年12月27日、2016年12月28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公司再次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的以下风险因素：

（一）国家秘密泄密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根据《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管理办法》，拟承担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均须经过保密资格审查认证。本公司取得了军工保密资格单位证书，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一直将安全保密工作放在首位，采取各项有效措施保守国家秘密，也防止技术泄密，但不排除一些意外情况发生导致有关国家秘密泄漏，或出现技术泄密或被动失密。如发生严重泄密事件，可能会导致公司丧失保密资质，不能继续开展涉密业务，则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严重不利影响。

（二）资质风险

根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联合发布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条例》，未取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不得从事许可目录所列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活动。拟进入武器装备行业，除需获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外，还需要通过军工产品质量体系认证和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

2002年10月31日、2008年2月1日、2008年2月14日、2013年12月，发行人分别取得《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证书》、《二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和《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

根据相关部门的要求，就上述资质，应每过一定年限进行重新认证或许可，发行人目前正在使用的资质证书有效期情况如下：

资质证书	有效期到期日
------	--------

资质证书	有效期到期日
《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	2017年12月
《二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	2018年5月19日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	2019年1月13日
《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证书》	2019年5月19日

因发行人的收入和利润基本来自于军品业务，若上述资质证书不能持续取得，将对发行人的业务造成严重不利影响。

（三）军品业务特点导致公司业务波动甚至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最终用户主要为军方，军方采购一般具有很强的计划性。用户对公司产品有着严格的试验、检验要求。客户的采购特点决定了公司签订的单个订单执行周期可能较长。但由于受最终用户的具体需求及其每年采购计划和国际形势变化等因素的影响，也可能存在突发订单增加、订单延迟甚至订单取消的情况。订单的具体项目及数量存在波动，交货时间具有不均衡性，可能在一段时间内交货、验收较为集中，另一段时间交货、验收较少，导致收入实现在不同月份、不同年度具有一定的波动性，且产品收入结构可能会变化。加上其他多种不利因素可能的影响，公司可能出现业绩同比大幅下滑甚至下滑超过 50% 的风险。

同时，由于存在业务及业绩的波动性，投资者不能根据公司某一期间的业绩数据推算其他期间或当年的业绩。

（四）产品及主要部件暂定价格与最终审定价格差异导致收入、成本及业绩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军品的销售价格及主要部件的采购价格由军方审价确定。由于军方对新产品的价格批复周期可能较长，针对尚未审价确定的产品或采购部件，供销双方按照合同暂定价格入账，在军方批价后对差额进行调整。报告期内公司由于产品暂定价格与最终审定价格存在差异进入当期收入的调整金额分别为 159.84 万元、-30.15 万元、171.78 万元和 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由于主要部件采购暂定价格与最终审定价格存在差异进入成本调整的金额分别为 471.27 万元、0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因此公司存在产品及主要部件暂定价格与最终审定价格存在差异导致收入、成本及业绩波动的风险。

（五）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长期以来专注于航空机电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为国有大型军工企业及其他厂商配套，最终用户主要为军方。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合计分别为 78.86%、75.39%、75.58%和 92.28%，其中对第一大客户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37.67%、39.81%、30.91%和 46.93%。另外公司除向 2013 年和 2014 年的第一大客户、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的第二大客户企业 N 销售导航计算机组件外，还向其采购惯性测量部件，但双方不存在循环销售，各自针对固定且不重合的机型进行总装，并针对各自的客户进行独立销售。

如果公司原有客户需求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如订货量大幅下降或大幅延迟，且公司不能有效地开发新的客户，则可能出现业绩同比大幅下滑甚至下滑超过 50%的风险。

（六）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在军品行业中，民营军工企业受军品定价流程较慢、最终产品交付结算时间跨度长以及最终客户内部改革等因素的影响，军品的销售回款相对较慢。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快速增长，应收账款管理难度加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5,135.75 万元、5,410.23 万元、8,745.07 万元和 11,651.3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1.10%、18.43%、25.98%和 33.11%，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5.01%、29.09%、43.66%和 133.60%。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48、3.53、2.83 和 0.86，周转率呈下降趋势。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66.96%，1-2 年（含 2 年）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32.33%，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0.71%。由于 2016 年 1-6 月某最终客户因内部改革导致付款流程较慢以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对外销售所形成的应收账款未到回款期，2016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较 2015 年末上升 3,269.03 万元，增幅 35.06%，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相应上升。

公司应收账款的较大增长及周转率下降，降低了公司流动资产的周转率，并且，若有关债务人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发生恶化，则公司可能存在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以及随着应收账款账龄增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上升，则可能出现业绩同比大幅下滑甚至下滑超过 50%的风险。

（七）应收账款回款时间超过合同约定回款时间以及合同中未约定客户回款时间的风险

由于军方及主机厂商等客户的结算进度不同，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可分为两种情况：1、销售产品给军方客户及非军方客户中的其他客户，在销售合同中通常有具体的付款时间，一般为“物资检验合格并完成交货后 30 天内”，但合同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通常无法在约定时间内付款，应收账款实际回款时间超过合同约定的回款时间；2、销售产品给非军方客户中的主机厂商，一般根据军方与之结算的进度向公司付款，因此与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中通常未约定具体的付款时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有约定具体付款时间但超过合同约定时间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986.91 万元、3,577.30 万元、4,048.50 万元和 2,013.88 万元，占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总数比重分别为 35.24%、59.45%、43.42%和 15.99%；公司未约定具体付款时间的销售合同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650.99 万元、2,440.43 万元、5,275.81 万元和 10,579.46 万元，占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总数比重分别为 64.76%、40.55%、56.58%和 84.01%。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应收账款的回款时间通常会超过合同约定回款时间、部分销售业务未约定付款时间的情况，因此公司可能会出现应收账款账龄较长的情形，从而导致坏账准备金额上升，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部分存货库龄较长、部分存货储备暂无对应销售合同的风险

受军品行业特点的影响，公司原材料采购及储备、产品生产、产品交付、产品验收等周期跨度长，因此公司存货库龄相对较长。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库龄 1 年以上的存货的金额 2,172.29 万元，占存货余额比重为 17.37%，其中库龄 1 年以上的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以及发出商品金额分别为 1,197.91 万元、0 万元、192.50 万元和 781.88 万元，占各自总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23.58%、0%、17.50%和 30.98%。

由于航空惯性导航产品的定制化程度高、生产周期长，且为保证最终客户的临时性产品需求，发行人针对部分采购周期较长和具有特殊检测要求的关键元器件提前进行备货，因此该部分存货储备暂无对应销售合同。

随着未来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存货规模仍将持续上升，若未来出现实际交付量少于销售合同订购量或公司预计订购量的情况，则公司可能出现存货的

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情形，这将占用公司营运资金，新增存货跌价准备，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的情况。

（九）应收账款和存货等占用资金较大导致的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合计金额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分别为 14,449.11 万元、18,285.03 万元、20,204.63 万元和 24,154.64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8.81%、80.32%、74.52%和 84.2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51.32 万元、6,675.69 万元、1,708.27 万元和-1,060.56 万元。应收账款和存货占用资金较大，如不能有效提高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周转率，将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可能导致公司出现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十）军工行业向民营资本开放相关政策变化或政策不落实导致的风险

根据中国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关于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国防科技工业建设的指导意见》（2007 年 3 月），国家“鼓励和引导非公有资本进入国防科技工业建设领域，逐步扩大非公有资本对国防科技工业投资的领域”。根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建立和完善军民结合寓军于民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的若干意见》（2010 年 10 月），明确提出推动军工开放，引导社会资源进入武器装备科研生产领域；通过资产重组、上市、兼并收购等多种途径推进股份制改造，鼓励符合条件的社会资本参与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

本公司作为纯民营资本投资的企业积极参与军工行业的市场化采购，推动了相关领域产品的市场化创新与技术进步，公司本身也逐步发展壮大。但如果国家改变军工行业向民营资本开放的相关政策或者相关政策未完全落实，将对公司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行业政策变化或政策不落实导致公司军品业务无法开展的重大不利风险。

（十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陕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公布陕西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陕科高发[2009]10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8 年 11 月 2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086100014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陕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公布陕西省 2011 年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陕科高发[2011]261 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11 年 10 月 9 日取得编号为

GF20116100019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陕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公布陕西省 2014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陕科产发[2015]18 号），发行人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 9 月 4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46100028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按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进行所得税纳税申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 号），对单位和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营改增”后，本公司所从事的研发和技术服务业务合同在经有关部门（一般为陕西省技术合同第三登记处）鉴证并报当地税务机关备案后仍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销售符合条件的军工产品，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后，采取直接免征或退抵税的方式免征相应的增值税额。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税、增值税免征额 （税后影响数）	54.81	58.35	20.38	265.47
所得税优惠金额	312.52	654.72	605.27	403.92
税收优惠合计数	367.33	713.07	625.65	669.39
税收优惠占净利润的比重	20.10%	14.16%	13.50%	21.50%

国家一直重视对军工行业、高新技术企业的政策支持，鼓励自主创新，公司享受的各项税收政策优惠有望保持延续和稳定，但如果本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或者国家税收优惠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盈利水平带来不利影响。

（十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45.91%、50.07%、47.53%和 49.45%，有一定的波动。影响公司毛利率的主要因素有产品类型和型号不同、产品及主要原材料暂定价与最终审定价格的差异、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的变化、原材料价格的

变化等。投资者不能根据以前年度的毛利率推算今后的毛利率。受上述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十三）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大幅下降的风险

本公司 2013 年至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0.93%、32.84%、26.40%和 8.04%；发行前（2015 年度）每股收益为 1.4859 元。若本次发行成功，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总股本扩大，而此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投资额较大，有一定的建设期，短期内难以产生效益。因此，在发行后本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存在大幅下降的风险。

（十四）人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上涨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公司员工数量由 2013 年末的 245 人增长到 2016 年 6 月末的 277 人，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940.18 万元、1,974.80 万元、2,211.40 万元和 1,540.52 万元，整体呈上涨趋势。今后，随着物价水平的持续上涨，公司员工工资及福利、原辅材料、部件等价格也可能上涨，从而使营业成本及费用上升。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有效控制成本、提高业务收入及盈利水平，则公司将面临人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上涨使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十五）募投项目实施后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将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增加约 18,891.48 万元，年增加折旧及摊销费约 1,089.23 万元，同时实施新项目的研发费用支出也会大幅增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导致项目延期或无法实施，导致投资项目不能产生预期收益的可能性。因此，公司存在因为固定资产折旧及研发费用大量增加而项目未能实现预期收益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十六）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新产品的研发设计及现有产品的更新升级具有较大的影响，如果未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发生较多流失，而公司又无法安排适当人员进行接替或补充，公司新产品的研发进程、技术领先地位及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十七）募投项目不能顺利实施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航空机载设备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综合考虑了市场状况、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产品及工艺、原材料供应、生产场地及设备等因素，对项目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但如果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或由于国际安全局势、行业环境、市场环境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或由于项目建设过程中管理不善影响了项目进程，将会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益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十八）本次发行后生产能力扩张不能尽快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航空机载设备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为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扩建项目。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有效地拓展现有军品的市场，则可能无法消化募投项目的新增生产能力，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十九）少量重要部件供应商单一或较少的风险

军品采购有一套完整的体系，产品进入军品市场需要较长时间的技术积累和各项认证，且根据军品采购的相关规定，纳入军品采购体系的产品均需要定型，一旦定型进入军方采购体系，代表该型号产品的主要配套及重要供应商等均相对固定，不能随意变动，因此上述军品业务的特点决定了公司部分重要部件的供应商单一或较少，如果供应商不能及时保质保量的供应本公司所需要的重要部件，则可能对本公司有关产品的生产造成影响。因此存在重要部件供应商单一或较少可能影响本公司的生产进度或产品质量的风险。

（二十）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

随着航空电子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为了更好的满足用户应用的需求，公司在目前成熟产品的基础上，通过升级、优化、扩展等方式，加大新产品的研制力度。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规划，公司将在无人机及发动机改造等方面加大研发投入，该类在研产品技术难度较大，最终用户对其性能要求严格，如果公司不能持续的进行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失败，或未能通过用户鉴定，则无法实现新产品的销售，可能导致公司业务及经营业绩不能持续增长的风险。

（二十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大型国有军工企业及相关科研院所，在承接大额订单的能力、资产规模及抗风险能力等方面与大型军工企业相比公司目前还有一定差距。随着军品市场的开发，市场竞争势必日趋激烈，若公司不能增强技术储备、提高经营规模、增强资本实力，不能准确把握市场需求变化趋势和及时调整竞争策略，则难以继续保持市场竞争力，导致公司市场竞争地位削弱、产品利润率降低并进而出现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十二）规模快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稳步发展，经营规模、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逐步扩大；若本次成功发行并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发展将有一个较大的飞跃，这对公司的管理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虽然在过去的经营实践中，公司的管理层在管理快速成长的企业方面已经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但是如果不能及时调整完善原有的运营管理体系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不能在本次发行上市后迅速建立起适应公司业务发展新运作机制并有效运行，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发展速度和业绩水平。

（二十三）豁免披露部分信息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判断的风险

由于公司主要从事军品业务，部分信息涉及国家机密，涉密信息主要包括公司与国内军方等单位签订的部分销售、研制合同中的合同对方真实名称、产品具体型号名称、单价和数量、主要技术指标、报告期内各期主要产品的销量、主机厂客户的真实名称及各个客户的销售比例等信息，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及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载明的相关内容，上述涉密信息予以豁免披露。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对部分豁免披露的信息采取了脱密处理的方式进行披露。上述部分信息豁免披露或脱密披露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正确判断，从而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

（二十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吴坚，本次发行前吴坚间接控制公司 87.02%的股份，发行后仍将间接控制公司 65.27%的股份，处于控股地位。虽然本公司已通过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监事制度、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等各项内控制度避免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实际控制人凭借其控股地位针对公司经营管理、人事决策施加不当影响而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能。

（二十五）股市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市场存在价格波动的风险。股票价格以公司经营成果为基础，同时也受到利率、税率、通货膨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重大自然灾害、投资者心理预期和市场买卖状况等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本公司股票时需注意股价的波动情况，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8日